

证券代码：838963

证券简称：达实智控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郭斌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1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9%。

一、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报告，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23日在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9-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2,1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2,1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 2019 年订单等经营情况，编制了《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出席股东对议案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当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分配方案的具体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 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追加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年5月9日与星展银行（中国）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授信函（编号：P/8565/18），最高融资额度为USD3,000,000.00，该授信函由本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签订的存款质押合同（编号：P8565/18-COD001），向贷款行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该融资协议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郭斌涛及周丽萍于2018年5月10日签订的保证合同向贷款行提供保证担保。此担保为无偿担保，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在该贷款协议下尚未结清的贷款余额为RMB6,635,453.56元。

该项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1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到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郭斌涛、周丽萍、周艳祥、回避表决，回避股东数为 11,986.000 股。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实现 2019 年度经营目标，预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郭斌涛和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周丽萍为公司 2019 年向金融机构贷款提供

无偿担保。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1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到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郭斌涛、周丽萍、周艳祥、回避表决，回避股东数为 11,986.000 股。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18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付小华 王阳柯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